

寄發／領取股票及退款支票

以**白色**申請表格或**白表eIPO**服務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且已全部或部分獲配發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人，可於2021年7月15日(星期四)或本公司知會的其他日期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於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領取其股票。

合資格親身領取的個人申請人，不得授權任何其他人士代領。合資格親身領取的公司申請人，必須由彼等的授權代表攜同蓋上其公司的公司印鑑的授權書前往領取。個人申請人及授權代表(如適用)領取股票時均須出示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接納的身份證明文件。

以**白色**申請表格或通過**白表eIPO**服務提出申請的申請人所獲配發的香港發售股份的股票，倘在不合資格親身領取或合資格親身領取但未在指定領取時間內親身領取的情況下，則預期將於2021年7月15日(星期四)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有權收取的申請人在相關申請上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以**黃色**申請表格或通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且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的申請人，其股票將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的名義獲發行，並於2021年7月15日(星期四)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彼等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或彼等於**黃色**申請表格上指示的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或代彼等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任何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

通過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提出申請的申請人，應向該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查詢彼等所獲配發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及應收回的退款。

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使用**黃色**申請表格或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申請人，應查閱本公司刊發的公告，如有任何資料不符，須於2021年7月15日(星期四)或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釐定的其他日期的下午五時正前知會香港結算。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使用**黃色**申請表格或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申請人，亦可於2021年7月15日(星期四)透過「結算通」電話系統及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根據香港結算不時有效的《投資者戶口操作簡介》所載程序)查閱其獲配發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及應收回的退款(如有)金額。緊隨香港發售股份記存於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後，香港結算亦會向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發出一份活動結單，列出記存於彼等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及(就通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而言)存入彼等各自指定銀行賬戶的退款金額(如有)。

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並已提供**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所規定的所有資料的申請人，可於2021年7月15日(星期四)或本公司知會的其他日期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前往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領取其退款支票。

在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或不獲接納的情況下，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提出申請的退款支票，如不合資格親身領取或合資格親身領取但未有親身領取，則預計將於2021年7月15日(星期四)以普通郵遞方式寄發予於相關申請中所指定的地址，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概不會就此支付任何利息。

申請少於1,0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並已提供**白色**申請表格或**白表eIPO**服務要求的所有資料的申請人(且彼等的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彼等的退款支票及／或股票將於2021年7月15日(星期四)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相關申請表格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以**黃色**申請表格申請少於1,0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人(彼等的申請全部或部分不獲接納)，彼等的退款支票將於2021年7月15日(星期四)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相關申請表格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對於通過**白表eIPO**服務申請香港發售股份並以單一銀行賬戶支付申請股款的申請人，其退回股款(如有)將於2021年7月15日(星期四)以電子退款指示形式發送到其繳交申請股款的付款銀行賬戶。對於通過**白表eIPO**服務申請香港發售股份並以多個銀行賬戶支付申請股款的申請人，其退回股款(如有)將於2021年7月15日(星期四)以退款支票形式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其申請上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通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申請人，其退回股款(如有)預期將於2021年7月15日(星期四)存入相關申請人的指定銀行賬戶或其經紀或託管商的指定銀行賬戶內。

股票僅在全球發售於2021年7月16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或之前於各方面成為無條件且招股章程「包銷－包銷安排及費用－香港公開發售－終止理由」一節所述終止權利未獲行使的情況下，方會於該時成為有效。投資者如在獲發股票前或股票成為有效證書前買賣股份，須自行承擔一切風險。

本公司將不會就香港發售股份發出任何臨時所有權文件。所接獲申請股款概不獲發收據。

公眾持股量

本公司確認，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公眾持有的已發行股份數目預計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的25%以上（於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並將符合上市規則第8.08條規定的最低百分比。

開始買賣

假設全球發售於2021年7月16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或之前在香港成為無條件，預計股份將於2021年7月16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開始於聯交所進行買賣。股份將以每手1,000股為單位進行交易。股份的股份代號為2205。

承董事會命
康橋悅生活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宋革委

香港，2021年7月15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主席兼非執行董事宋革委先生；執行董事戴衛先生、康衛國先生及王娜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海濤博士、樊耘博士及黃潤濱先生。